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王家街道办事处

关于废止《关于村（居）民自觉实行计划生育享受优惠政策的通知》公开征求意见

的通知

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根据《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规定，我街道对相关文件进行了清理，拟决定废止《关于村（居）民自觉实行计划生育享受优惠政策的通知》（王家街发〔2019〕17号）文件，现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有关单位和各界人士如有意见，可在2023年1月28日前，以电子邮件或信函的方式反馈至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王家街道办事处。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逾期未反馈视为无意见）：

一、通过信函方式将意见邮寄至渝北区龙泉街111号（邮编：401126）。来信请注明“反馈意见”字样。

二、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送至邮箱476885378@qq.com。

附件：《关于村（居）民自觉实行计划生育享受优惠政策的通知》（王家街发〔2019〕17号）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王家街道办事处

 2023年1月12日